

# 2024 年深圳市光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部门预算

# 目 录

##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二)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深圳市光明区教师发展中心）由光明区委编委批准设立，是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下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主要职责：开展教育发展和改革研究、教育管理与评价研究以及“智慧教育”研究；开展各项教育规划研究以及各类教育评估和行政审批的前置性评估；自主开展教育重大问题的对策研究；负责指导全区特色教育发展。统筹社会资源，指导学校开展综合实践活动。负责全区基础教育科研课题的立项、审批和结题验收。开展基础教育各学科的教学研究和指导，开展教材教法指导、课堂教学质量研究指导、学科考试命题与评价反馈等工作；对学校教学质量进行监测。负责开展全区中小学(幼儿园)校(园)长、中小学中层干部和教师的岗位培训，区级骨干教师、新任教师、班主任培训，负责全区名师工程的组织和实施；组织开展全区性的教师继续教育专项培训；负责全区教师继续教育业务指导和课程体系建设，负责教师继续教育的学时认定管理。负责开展全区青少年心理健康研究和心理健康课程建设，统筹实施全区青少年心理咨询与救助服务；负责全区中小学、幼儿园家长学校课

程建设，推动组织实施家长教育。统筹全区教育系统信息化发展规划和协调推进工作；负责教育信息化建设、信息技术课程开发和师资培训；负责开展信息技术在教学领域中的应用研究、技术指导、推广。负责教育系统信息安全工作；负责教育城域网软硬件的规划、使用、培训和维护工作；负责教育系统校园影视的推广、创新、引领工作。

## 二、机构设置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内设办公室、中学教学研究部、艺体小幼教学研究部、教育发展研究部、信息与科创研究部，共五个部门。

## 三、2024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系统2024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1. 教育教学研究与指导：开展学科业务竞赛与评审，包括省市区教师基本功大赛、论文评比，班主任基本功大赛等；通过体育竞赛、科技创新展示、艺术展示、阅读展示、学科竞赛等活动，提升学生综合素养，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和辅导，积极开展家长教育；开展教师文体活动，提升教师综合素质；推进光明教育信息化建设，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提供民办、幼儿专项教育资助。2. 教师培训与名师培养：实施教师队伍分层分类精准培训，开展新教师、青年教师、学科骨干教师、名师、德育教师队伍、校级管理干部、科研骨

干等各类培训；打造教坛新秀、中小学后备干部等名师队伍，激励教师主动成长。3. 教育政策研究与科研指导：开展调查研究，制定提升教师综合能力的制度与方案；开展各类科研课题评审与管理。4. 教育质量监测与信息服务：建立中小学试题资源库和学生检测数据库；开展中小学公民办学校期末检测；加强中高考备考工作、英语听说测评、学生综合素养测评；开发项目式课程。5. 建设一流教科院：一流环境建设，一流文化建设，一流教研员团队建设，一流制度建设，一流成果培育。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4 年单位预算收入 5,701.17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1,388.27 万元、增长 32.2%。2024 年单位预算支出 5,701.17 万元，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1,388.27 万元、增长 32.2%

预算收支增加的主要原因：1. 光明区学校建设发展较快，教师和学生人数有了明显增加，光明区对教育评价工作日益重视，加强国测、省测和期末学业水平测试工作力度，教育测量和教师培训、学生活动工作的经费相应增加。2. 目前机房服务器使用年限过高，设备老化，而且“学分银行”等系统本地化部署需要增加服务器资源。城域网出口防火墙设备使用年限过高，设备老化，需更换设备。为及时发现各种安全威胁，记录异常行为事件，保

障教育城域网网络安全，2024年新采购数据行为审计主备设备。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单位预算 5,701.17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835 万元、公用经费 6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4,800.17 万元。

（一）人员支出 835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和社保缴费等相关支出。

（二）公用经费 66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 4,800.17 万元，具体包括：

1. 往年上级下达项目 2.00 万元，主要用于省级课题研究。

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幅 0.0%。

2. 教科研业务经费 50.00 万元，主要用于教学研究、学科师生竞赛、教研员和教师能力提升。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200 万元，减幅 80%，主要原因是项目合并放入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3. 后勤保障经费 374.60 万元，主要用于物业、水电等后勤费用。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198.6 万元，增幅 112.8%，主要原因是教科院新楼交付后单位平方数增加，物业费用相应增加。

4. 公务车购置（租赁）经费 6.00 万元，主要用于补充公务用车不足，保障机要通信工作安全传递，确保机要文件及涉密载体的安全运输。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幅 0.0%。

5. 党组织活动经费 7.00 万元，主要用于党员教育学习。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幅 0.0%。

6. 上级转移支付项目经费 4,360.57 万元，主要用于加强“研究、指导、服务”功能，发挥教育教学业务指导与管理作用，推动学校提升教育教学质量；承担教师继续教育、名师培养、教师、校（园）长培训等工作，促进各级各类教师专业成长；实施名师锻造行动，发挥教育人才领航成长、示范引领作用；发挥教育政策研究、教育质量监测与教育信息服务等功能。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增加 1498.67 万元，增幅 112.8%，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教科研业务经费和各类教科研培训项目经费及信息化建设设备老旧，需更换设备。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纳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共计 963.85 万元，其中：货物类项目 189.80 万元、工程类项目 0.00 万元、服务类项目 774.05 万元。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4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年预算数0.0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各单位2024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暂按0.00万元填报，在预算执行时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4年预算数0.0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是本单位坚持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勤俭节约，无公务接待计划，故与2023年预算持平。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预算数0.0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4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费用主要用于车辆燃油费、保险费、维护费等。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一、实施范围

本单位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范围包括：深圳市光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共1家基层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按

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 二、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4年本单位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4,800.17万元，设置并编报6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年，本单位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一级项目)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党组织活动经费	7	通过党组织活动项目，2024年组织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1次，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1次，党政联席会33次，党员大会3次，邀请专家讲党课7

		次，党员讲党课 3 次，全体党员参会率达 90%以上；做好党员政治生活会等相关工作，全面加强组织建设，进一步增强组织凝聚力。
公务车购置（租赁）经费	6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机要通信工作安全传递，确保机要文件及涉密载体的安全运输。
后勤保障经费	374.6	通过本项目保障单位正常运作。如用于办公场所水电、通信、物业管理、单位后勤其他方面。
教科研业务经费	50	通过学科竞赛交流，以各类教科研业务开展有效引领

		教师的专业成长，搭建深圳市光明区教师教育教学技能展示交流平台，提升深圳市光明区教师队伍整体素质。
上级转移支付项目经费	4360.57	通过本项目提升教师能力，改善办公环境和办公设备，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开展多种形式的文化艺术及科创活动，提升质量监测水平，发挥德育心理健康和家庭教育团队的作用，做好名师工程，创建一流教科院。
往年上级下达项目	2	通过本项目对省级课题开展研究，在教学研共同体机制下推进心理辅导课

		程的设计实施和心理委员的日常培养。
--	--	-------------------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0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本单位为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0月，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设备0台(套)。

2024年计划购置车辆0辆，主要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单价100万元及以上设备0台(套)、0.00万元，主要是根据单位实际的运行情况无需购置100万元以上的设备。

### 三、其他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单位预算中所有数据为四舍五入后取整列示，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包括人员支出（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缴费、工伤抚恤金及相关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

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 二、表格部门

表1

###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2024年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5,663.6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663.60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教育支出	5,347.17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教育管理事务	1,008.60
三、单位资金	0.00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008.60
1. 事业收入	0.00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338.57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338.57
3. 上级补助收入	0.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00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00
5. 其他收入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00
		卫生健康支出	23.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00
		事业单位医疗	23.00
		住房保障支出	218.00
		住房改革支出	218.00
		住房公积金	70.00
本年收入合计	5,663.60	购房补贴	148.00
上年结余、结转	37.57		
1. 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37.57	本年支出合计	5,701.17
2. 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收 入 总 计	5,701.17	支 出 总 计	5,701.17









表6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2024年预算数
财政拨款	5,663.6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663.60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教育支出	5,347.17
		教育管理事务	1,008.60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008.60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338.57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338.5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00
		卫生健康支出	23.0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00
		事业单位医疗	23.00
		住房保障支出	218.00
		住房改革支出	218.00
		住房公积金	70.00
本年收入合计	5,663.60	购房补贴	148.00
上年结余、结转	37.57	本年支出合计	5,701.17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37.57	结转下年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 入 总 计	5,701.17	支 出 总 计	5,701.17

表7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功能科目 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 “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5,701.17	901.00	4,800.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	0.00	7.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00	0.00	7.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7.00	0.00	7.00
	205	教育支出	5,347.17	554.00	4,793.17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1,008.60	554.00	454.6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008.60	554.00	454.6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338.57	0.00	4,338.57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338.57	0.00	4,338.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00	106.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00	106.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00	7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00	36.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0	23.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00	23.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00	23.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8.00	218.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8.00	218.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00	7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48.00	148.00	0.00

表8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经济科目 编列至“款”级)	科目名称 (按支出经济科目 编列至“款”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5,701.17	901.00	4,800.1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35.00	835.0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10.00	110.0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68.00	168.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57.00	357.0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70.00	70.0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6.00	36.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23.00	23.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0	1.0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0.00	70.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72.97	66.00	4,306.97
	30201	办公费	43.63	20.00	23.63
	30202	印刷费	163.57	0.00	163.57
	30203	咨询费	8.00	8.00	0.00
	30205	水费	24.00	0.00	24.00
	30206	电费	24.00	0.00	24.00
	30207	邮电费	24.00	0.00	24.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8.05	10.00	218.05
	30211	差旅费	26.51	0.00	26.51
	30213	维修(护)费	162.55	0.00	162.55
	30214	租赁费	21.00	0.00	21.00
	30215	会议费	8.82	0.00	8.82
	30216	培训费	563.50	0.00	563.50
	30226	劳务费	65.39	0.00	65.39
	30227	委托业务费	2,481.96	10.00	2,471.96
	30228	工会经费	13.00	13.00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4.00	4.00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00	0.00	6.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出	505.00	1.00	504.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24.00	0.00	24.00
	30309	奖励金	24.00	0.00	24.00
	310	资本性支出	469.20	0.00	469.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92.80	0.00	192.8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 置更新	276.40	0.00	276.40



表1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11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12

##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深圳市光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包含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工会经费支出等，保障基本运行经费。	901.00	901.00	0.00	
师资队伍管理与学生综合素养	1.通过体育竞赛、科技创新展示、艺术展示、阅读展示、学科竞赛等活动，提升学生身心素养、科技创新素养、艺术素养和学科素养，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622.00	622.00	0.00	
教育教学业务指导与管理	1.开展学科业务竞赛与评审，包括省市区教师基本功大赛、论文评比，班主任基本功大赛等； 2.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和辅导，积极开展家长教育。	334.00	334.00	0.00	
教师培训与名师锻造	1、实施教师队伍分层分类精准培训：新教师、青年教师、学科骨干教师、名师、德育教师队伍、校级管理干部、科研骨干培训等各类培训； 2、打造教坛新秀、骨干教师、名师工作室等名师队伍，激励教师主动成长。	683.00	683.00	0.00	
教育政策服务与科研管理	1.光明区生态文明教育、新教育研究等教师综合能力提升各类制度与方案。 2.工作室与课题研究。	275.57	275.57	0.00	
教育质量监督与信息服务	1.建立中小学试题资源库和学生检测数据库； 2.开展中小学公民办学校期末检测； 3.加强中高考备考工作； 4.光明区2023年期末中小学生艺术素质测评； 5.推进光明教育信息化建设和探索未来教育新路径。	1,732.00	1,732.00	0.00	
创建一流教科院	1.制定教科院五年发展规划； 2.建立教科院专家库，吸引一流科研专家进驻； 3.加强教科院文化和品牌建设。	1,153.60	1,153.60	0.00	
金额合计		5,701.17	5,701.17	0.00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加强“研究、指导、服务”功能，发挥教育教学业务指导与管理作用，推动学校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目标2：承担教师继续教育、名师培养、教师、校（园）长培训等工作，促进各级各类教师专业成长；实施名师锻造行动，发挥教育人才领航成长、示范引领作用。 目标3：发挥教育政策研究、教育质量监督与教育信息服务等功能，为建设深圳北部中心和世界一流科学城，为深圳教育先行示范贡献教育智慧，探索新的路径。 目标4：建设区域一流教科院，引领光明区教育高质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数量指标	中小学义务教育阶段抽样监测覆盖率	100%		
		中小学艺术测评抽样监测覆盖率	100%		
		城域网日常数据服务覆盖率	光明区全部公办学校		
		学校参与课题研究覆盖率	100%		
		未成年人心理辅导站个人及团体辅导活动	≥200场		
		教师团队活动场次	≥10场		
		学生活动场次	≥10场		
		学生活动覆盖范围	光明区全部公民办学校		
		适龄教师参加比赛参与率	95%		
		教师参加培训覆盖率	95%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学前教育教师培训场次	≥6次
	培训活动内容的适切性	100%
	教师比赛的公平性	100%
	中小学义务教育阶段测试分析的准确率	98%
	增大城域网日常数据服务能力	98%
	课题立项、结题评审科学性	100%
	学前教育的保教能力提升比例	80%
	有效预防外界网络攻击	100%
	时效指标	活动开展的及时性